

证券代码：300820

证券简称：英杰电气

公告编号：2023-014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照合并报表与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39,089,807.68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189,125.00 元，加上 2022 年初未分配利润 558,513,736.88 元，扣除 2022 年派发 2021 年度现金红利 47,663,5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25,750,919.56 元。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持续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现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现有总股本 143,705,2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1,852,62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使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71,852,62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215,557,875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为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等因素提出的，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公司发展及分享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长期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同时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因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涉及的相关事项。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综合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和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尚

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